李克强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总理比塞萨尔会谈时强调

深化中特关系与合作 推进中国—加勒比关系发展

新华社北京2月25日电 （记者郝亚琳）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25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总理比塞萨尔举行会谈。

李克强说，特多是中国在加勒比地区的重要合作伙伴。建交40年来，两国政治、经贸、文化等领域交流与合作富有成果，在国际事务中相互支持与配合。习近平主席去年成功访问特多，有力推动了两国关系发展。中方愿与特方进一步密切交往，巩固互信，深化合作，使两国关系不断迈上新水平。

李克强表示，特多是英语加勒比最大经济体，中特合作前景广阔。希望双方突出重点，循序渐进，把优势领域合作做大做实，造福两国人民。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合作，在建好医院等民生项目基础上，开拓港口码头、工业园等大型可经营性项目，更好实现互利共赢。加强能源合作，扩大天然气直接贸易，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共同生产高附加值和新能源产品。拓展安全领域合作，中国政府支持中方有实力的企业参与特多国家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中国制造船舶等装备的质量享有良好国际声誉，中方愿与特多开展相关合作。深化人文领域交流，加强文化、卫生、体育、旅游等合作。

李克强表示，近年来，加勒比国家联合自强，一体化进程取得积极进展，中加关系也得到长足发展。中方愿同特多等加勒比国家共同努力，利用中拉整体合作机制带动中加政治、经贸等各领域合作深入发展，使双方合作的盘子越来越大，路子越来越宽。

比塞萨尔表示，特中友好交往历史悠久，两国人民友情深厚。特方感谢中方对特多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力帮助，愿不断拓展与中国在基础设施建设、能源、旅游等领域的务实合作，加强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协调，为深化加勒比、拉美国家对华关系发挥积极作用，促进双方的共同发展。

会谈后，李克强与比塞萨尔共同见证了中特能源、卫生、体育、航空等领域双边合作文件的签署。

会谈前，李克强在人民大会堂北大厅为比塞萨尔举行了欢迎仪式。全国政协副主席罗富和等出席。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在京举行

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 为召开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做准备
审议关于确定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和关于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两个决定草案
审议安全生产法修正案草案等

张德江主持

新华社北京2月25日电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5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张德江委员长主持会议。

常委会组成人员163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本次常委会会议的一项重要任务是为召开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做准备。为此，会议审议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议程草案、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列席人员名单草案。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李适时受委员长会议委托作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确定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的决定草案的说明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为了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法律制度，强化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事前预防，建立安全生产工作长效机制，为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提供更有力的法律保障，国务院提请审议安全生产法修正案草案的议案。受国务院委托，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杨栋梁作了关于安全生产法修正案草案的说明。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马馭作的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审议了有关任免事项。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建国、王胜俊、陈昌智、严隽琪、王晨、沈跃跃、吉炳轩、张平、向巴平措、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张宝文、陈竺出席会议。

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杨晶，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全国人大代表等列席会议。

俞正声会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总理

新华社北京2月25日电 （记者谭晶晶） 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25日在北京会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总理比塞萨尔。

俞正声积极评价中特友好合作关系的良好发展势头。他说，今年是中特建交40周年，两国关系历久弥坚，愈加成熟自信。特多现已成为中国在加勒比地区最重要的合作伙伴之一。总理女士首次来华访问，必将有力促进两国关系发展。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希望中特双方不断加强政治互信，深化在基础设施建设、能源、农业等领域的互利合作，扩大人文交流和民间往来，密切在国际事务中的协调配合，推动中国与特多和与加勒比国家合作更上一层楼。中国全国政协愿与特多相关机构就参政议政等开展交流合作，为中特关系进一步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比塞萨尔表示，特多与中国拥有共同的发展梦，特多希望深化同中国在各领域的务实合作。

把好立法质量关

——2013年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许跃芝 李万祥

立法是国家通过法定程序将国家意志制度化、法律化，是创制法律规则的重要政治活动。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如何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如何通过立法做好顶层设计、引领改革进程？过去一年来，紧紧围绕提高立法质量这一核心问题，新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进行了生动细致的立法实践。

决策协调同步 突出引领性

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就是强调注重运用法律手段调整利益关系、推动改革发展，努力做到政治决策和立法决策协调同步。

立法质量直接关系到法律的实施效果，是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完善法律体系的永恒主题。

2013年6月29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文物保护法等12部法律的决定。2013年12月28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海洋环境保护法等7部法律的决定。这两个决定，共取消或者下放了20多项行政审批项目；同时，对我国公司资本及登记制度作出重要改革。

2013年8月3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国务院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有关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的决定。授权决定的出台，充分体现了以法治方式推进和保障改革的原则和要求，有利于发挥自贸区试验田作用、探索可复制和可推广的经验，为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积累了经验。

改进调研方式 提高针对性

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经济法室副主任杨合庆介绍，在旅游立法中，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李适时亲自带队，在旅游法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三审前，采取“暗访”的方式，赴江西省景德镇市、上饶市调研。

商标法修改中，立法者在调研中了解到，商标申请耗时过长，全流程平均需耗时58个月，而商标权的保护期限也不过只有10年。杨合庆说，根据调研情况，立法组搜集数据，绘制图表，进行专门研究，最终对商标审查各个阶段的时限作了规定，成为这次商标法修改的一大亮点。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从2011年10月着手研究修改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消保法修改过程中，在听取意见的范围上尽可能广泛，在听取意见的形式上尽可能多样。法工委在听取有关部门、人民法院、消协、律师等方面的意见外，还专门召开由消费者参加的座谈会。

首创评估环节 增强科学性

旅游法的实施，倒逼旅游商品行业健康发展，有力推动了旅游产品转型升级。2013年4月1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组织邀请全国人大代表、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专家学者等10位代表召开座谈会，对旅游法草案的内容、出台时机、实施效果及实施中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评估，以确保旅游立法周全。

为做好旅游法草案的第三次审议，新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前期做了大量精心细致的准备工作。一般而言，全国人大法律委对法律草案审议、修改后，就可以提交常委会审议。可旅游法草案这次并没有立即提交审议，而是创造性地增加了一个评估环节。

“在法律案通过前进行论证评估，可以使我们对法律案是否科学、有效、可行，进行检验和评价，从而做到心中有数。”杨合庆说，这一制度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完善立法工作程序、把好法律质量关口的新举措。

此后，全国人大常委会在总结旅游法立法前评估的经验基础上，不断完善、规范评估方法。据了解，2013年审议通过的特种设备安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修正案在通过之前均开展了立法前评估。

另外，过去一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先后对环境保护法修正案、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修正案、资产评估法等3部法律草案试行二次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即对常委会二审稿再次上网公开征求意见。

安全生产法颁布后将首次修改

违法企业列入“黑名单”

本报北京2月25日讯 记者李丹 李万祥报道：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实施10余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将首次进行修改。在25日召开的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杨栋梁作了关于安全生产法修正案草案的说明。

杨栋梁指出，此次修改草案突出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事前预防，重点强化3个方面的制度措施：一是强化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解决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投入、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作用发挥等问题、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问题；二是强化政府监管，完善监管措施，加大监管力度；三是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加重对违法行为特别是对责任人的处罚力度，着力解决如何“重典治乱”的问题。此外，草案还对相关行政审批项目作了调整。

草案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责任制应当包括的主要内容，并增加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

为更好地增强监管执行力，草案针对一些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却拒不执行监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停产停业等决定而导致事故发生的生产经营单位，在严格适用条件和程序的前提下，赋予监管部门相应的强制执行权，规定监管部门可以采取通知有关单位停止供电、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依法强制生产经营单位履行决定。

草案针对一些企业特别是上市公司“不怕罚款怕曝光”的情况，实行“黑名单”制度，规定监管部门应当建立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信息库，对违法情节严重的，可以向社会公示，并通报行业主管部门，以及投资、国土、证券监管等部门和有关金融机构。

据悉，我国现行安全生产法自施行以来，对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由于我国正处于工业化快速发展进程中，安全生产基础仍然比较薄弱，安全生产责任不落实、安全防范和监督管理不到位、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屡禁不止等问题较为突出，生产安全事故还处于易发多发的高峰期，特别是重特大事故尚未得到有效遏制，安全生产各方面工作亟需进一步加强。

把握经济大势 保持调控定力

（上接第一版）“三农”、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获得了更多金融支持，部分“两高一剩”限制行业的资金需求受到了抑制。同时，持续推进的“营改增”通过结构性减税，最大限度地促进服务业和工业企业税收负担的公平，也通过为千万企业减负促使其加快转型升级，进一步增强经济增长活力。

总体来看，中国经济增速有所趋缓是中国主动调控的结果。只要经济增速处在合理区间和预期目标内，就不必担心经济失速，更关键的是如何做到稳中有为。

宏观调控的主要任务是保持经济总量平衡，促进重大经济结构协调和生产力布局优化，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我国已进入转型发展阶段，经济增长正由高速向中高速转变，潜在增长率有所下降，结构调整是长期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在宏观经济政策选择上，应坚定不移推进转方式调结构，宁可主动将增长速度降下来一些，也要从根本上解决经济长远发展问题。

目前，全球经济调整仍在持续，中国经济的内生增长动力尚待增强，结构调整和转变发展方式任务艰巨。在宏观调控方面，要把握好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宏观政策的黄金平衡点，不断完善调控方式和手段，坚持宏观经济政策连续性、稳定性，提高针对性、协调性，把握好宏观调控的方向、力度、节奏，根据经济形势变化，适时适度进行预调和微调，使经济运行处于合理区间。

必须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要进一步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完善结构性减税政策，扩大营改增试点行业；坚持“总量稳定、结构优化”的取向，保持货币信贷及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适时适度预调微调，继续为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创造稳定的货币金融环境；进一步优化金融资源配置，改善和优化融资结构和信贷结构，加强信贷政策与产业政策的协调配合，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推进利率市场化和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更充分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增强金融运行效率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从经济发展的潜能和动力等综合情况看，中国经济仍将保持平稳向好、稳中有进的态势。

（上接第一版）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门作出决定，以立法形式确定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集中反映中国人民的意志，使我们牢记历史，不忘过去，珍爱和平，开创未来，是十分必要的。

说明强调，制定本决定是为了更好地缅怀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中英勇献身的英烈和所有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作出贡献的人们，铭记中国人民反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艰苦卓绝的斗争，彰显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中的重要地位，表明中国人民坚决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世界和平的坚定立场，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激励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共同奋斗。关于纪念日日期的确定，草案延续了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和国务院关于抗战胜利纪念日的规定，将9月3日确定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

关于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决定草案的说明指出，1937年12月13日，侵华日军在中国南京开始对我同胞实施长达四十多天惨绝人寰的大屠杀，三十多万人惨遭杀戮，制造了震惊中外的南京大屠杀惨案。这一公然违反国际法的残暴行径，铁证如山，经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设立的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和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审判，早有历史结论和法律定论。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在国家层面举行公祭活动和相关纪念活动，是十分必要的。

说明强调，制定本决定是为了悼念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和所有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战争期间惨遭日本侵略者杀戮的死难同胞，揭露日本侵略者的战争罪行，牢记侵略战争给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造成的深重灾难，表明中国人民反对侵略战争、捍卫人类尊严、维护世界和平的坚定立场。决定草案将12月13日设立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

共青团与代表委员面对面活动举行

探讨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安全健康成长

本报讯 记者吴佳佳报道：团中央24日以“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安全健康成长”为主题，在北京举行了2014年共青团与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

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秦宜智指出，我国现有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2.79亿人，在未成年人众多普遍性发展权益中，安全和健康既是他们顺利成长的前提，也是影响家庭稳定、社会和谐的重要因素。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需要家庭、学校、政府、社会等各方面紧密衔接、共同呵护。

座谈交流中，与会的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认为，未成年人关系民族未来和希望，要把未成年人保护方面存在的问题带上“两会”积极呼吁，推动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为未成年人营建安全健康的成长环境。

去年中职毕业生平均就业率96.81%

加工制造类专业最易找工作

本报北京2月25日讯 记者韩秉志报道：教育部今天发布统计公告显示，2013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总数为607.46万人，其中就业学生588.07万人，就业率达到96.81%。中职学生初步形成了“求职有道，升学有门”的局面。

从专业看，加工制造类专业就业率最高，达到97.67%；其次为资源环境类，达到97.65%；信息技术类、交通运输类、土木水利类、财经商贸类、能源与新能源类等专业平均就业率都在96.68%以上。

从就业起薪看，中职毕业生就业待遇不断改善。2013年，深圳、北京、青海、大连等地均高于2000元/月。

本版编辑 韩 叙